

证券代码：002092

证券简称：中泰化学

公告编号：2014-126

关于与浙江新元方塑胶有限公司签署 《战略合作框架协议》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重要提示：

本协议为战略合作框架协议，后续公司将在双方确定投资金额后签订投资协议并履行相关的审批程序，审议时间与审批结果存在一定的不确定性。

一、协议签署概况

新疆中泰化学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甲方”）为进一步拓展主营产品 PVC 应用领域，加快产品结构调整与产业升级，延伸产业链并拓展 PVC 应用的高端市场，2014 年 11 月 17 日，公司与浙江新元方塑胶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浙江新元方”或“乙方”）签署完毕《战略合作框架协议》，双方共同投资设立新公司，规划建设 PVC 新型包装材料、装饰片及麦德龙专用型材项目和新型包装材料加工物流园项目，项目基地拟选择临近 PVC 下游产品消费市场的华东、华南地区。本次合作可充分利用公司氯碱产品的成本、规模优势及浙江新元方在 PVC 片材、型材领域的技术、市场等优势，以实现 PVC 上下游企业的优势互补，打造 PVC 下游应用领域的旗舰企业。

二、协议方情况介绍

公司名称：浙江新元方塑胶有限公司

住所：浙江省临海市涌泉镇横山前村

注册资本：5,603 万元

法定代表人：黄元方

经营范围：塑料制品、机械设备制造，塑料原料销售。

浙江新元方塑胶有限公司系浙江省地方优秀民营企业，主要从事 PVC 新型包装材料生产、销售，目前 PVC 新型包装材料规模居国内同行业前列，所生产产品具有良好的信誉度。同时，该公司具有很强的自主创新能力，“装饰片”及“麦德龙型材”已成功投产，得到国际、国内知名企业的认可，市场发展前景良好。

本次对外投资不构成关联交易，亦不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

三、协议的主要内容

甲乙双方共同合资成立新公司，以新公司为主体，实施 PVC 新型包装材料、装饰片及麦德龙专用型材的产能扩建项目和新型包装材料加工物流园项目。项目基地拟选择临近 PVC 下游产品消费市场的华东、华南地区。

（一）PVC 新型包装材料、装饰片及麦德龙专用型材的产能扩建项目。

新公司分三期规划建设 100 条 PVC 新型包装材料生产线、40 条装饰片生产线、200 条麦德龙型材项目生产线，年需 PVC 原料约 47 万吨。

（二）新型包装材料加工物流园项目

新公司配套建设新型包装材料加工物流产业园，前期投资建厂可确保投资方利益，后续可配合中泰产品的仓储和物流业务继续拓展，为中泰产品的产、供、销科学结合和产业升级转型奠定基础。

（三）双方合作后，乙方和新公司全部使用甲方所生产 PVC 原料，并由乙方负责新公司产品的技术研发、生产和销售。

（四）双方互视对方为战略合作伙伴，甲方承诺当 PVC 市场资源出现供不

应求时，优先满足乙方的采购需求，乙方承诺当 PVC 资源出现供大于求时，乙方优先考虑从甲方独家采购，且同意新公司从甲方独家采购。

四、投资的目的、对公司的影响

本次投资可稳固公司PVC销售市场，进一步拓展公司PVC应用领域，延伸产业链，通过加强与下游企业的合作，进入终端市场，同时升级化工新材料。通过双方的战略合作，实现PVC上下游企业的优势互补，打造PVC下游应用领域的旗舰企业。

五、备查文件

公司与浙江新元方塑胶有限公司签署的《战略合作框架协议》。

公司将根据上述投资事项的进展情况履行信息披露义务，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新疆中泰化学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四年十一月十八日